**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文件规定，现将我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各项日常工作和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一战线、人事编制、工青妇及各部门、各方面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民政优抚、扶贫开发、民族宗教、劳动和社会保障、科教文卫等工作。负责落实人口计划，开展和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各项工作，贯彻实施计划生育条例和法规。负责本乡农村社会化发展；负责乡村基础设施、交通等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国土资源、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工作。协调与社会事务相关的其他工作。督促检查有关工作的落实。指导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工作。

（二）负责谋划发展思路、创优发展环境、推进农业产业化、促进农民增收、抓好项目建设、服务辖区企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资产管理、搞好统计工作，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负责本级财政预决算、收支和村级财务监督检查等工作。

（三）负责来信来访、协调法庭、公安等部门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法制宣传等工作，调解民事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四）负责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负责生育指导和避孕咨询；负责婚前咨询和新婚保健；负责计划生育技术人员与婚前保健服务人员培训；负责计划生育科学研究等。

（五）开展科技宣传等各种形式的文体活动，推动健康向上的农村文化，发展广播电影电视事业，进一步丰富农村业余文化生活，建设好农村社会主义文化阵地，在建设农村物质文明的同时、建设好农村精神文明。

**二、机构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部门名称 | 部门性质 | 部门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1 | 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2 | 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我部门及所属事业部门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为2417.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10.9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1006.17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2417.09万元

基本支出1284.21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1175.14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109.07万元

项目支出 1132.88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1132.88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2417.09万元，较上年增加151.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400.78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人员调入和工资调增；项目支出减少248.89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绿化奖补资金项目。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5.07万元，其中办公费46.78万元，邮电费12.08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15.4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72万元，其他支出21.05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1年度预算** | **2022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12 | 9.72 | -2.28 | 本年度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5.7 | 1.96 | -3.74 | 本年度压减了公务接待费支出 |
| 合计 | 17.7 | 11.68 | -6.02 | 本年度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  |  |  |  |  |

 |

第五部分：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省、市、区对政府乡村工作的重要精神，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断增强做好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面提升“四个服务”能力和水平，提高政务服务与管理水平，站位全局谋划工作，精准高效提供服务。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增强为民服务能力水平，民主表决，科学决策，坚持以人为本，把维护群众利益、改善民生作为工作的着力点。制订、落实乡经济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社会主义法制与民主教育；维护社会秩序稳定；加强公共设施建设和管理，保护、改善生态和群众生活环境。健全机制推动落实，担当作为锤炼作风，全力攻坚克难，全面提高乡镇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加强体制机制建设，改进运转保障工作，确保乡政府运转通畅、高效快捷努力开创工作新局面。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政务服务与管理工作水平持续提升

绩效目标：突出政务、加强事务、提升服务，增强工作综合服务实力。提高政务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确保各项工作严谨规范、高效运转；做好人大会议的准备和服务保障工作；做好本部门党建工作、纪检监察及2022年扶贫公益岗位补助及购置保险的实施工作，重点加强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等人员项目的落实及发放做好，组织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做好推进、指导、协调、监督、考核评估全乡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工作机制，提升服务水平；围绕全乡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基层政权的职能作用，持续提升为民服务的水平和能力。

绩效指标：纪检经费保障到位及时率到90%以上，团委综合事务管理各项综合事务完成率90%以上，全年组织宣传宗教活动10次以上，解决维稳问题占全部维稳问题的90%以上，地震群测群防岗位补贴、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等人员项目资金发放率均达90%以上。

（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标准规范

绩效目标：持续保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确保各项安全生产正常方针落实到基层，加强基层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建设，确保满足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延生到基层，掌握全区的安全生产动态。

绩效指标：全乡安全生产信息员12个，安全生产信息员补贴发放率100%，对发放补贴满意率90%以上。

（三）农村经营管理体制完善

绩效目标：规范流转行为，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进程。指导建立运转顺畅、便捷高效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平台，带动土地流转依法、有序开展，土地流转提高率。

绩效指标：瀑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善后扶持资金涉及5个村，土地补偿发放率90%，收益群众满意度90%以上。

（四）社会管理强规范、为民服务高效率

绩效目标：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其他两委干部绩效补贴发放及时，充分调动两委干部积极性。保障党组织日常活动，提高党员综合素质，保障村综合服务站运转。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公共文化产品生产和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

绩效指标：服务群众工作任务完成率在90%以上，通过服务群众工作，使社会稳定水平切实得到提高；党员受教育学习80人次以上，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充分；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率90以上；公共文化设备良好数量占全部数量90%以上，图书馆、美术馆等免费开放率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和《河北省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冀财绩〔2019〕4号）等文件精神，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制订切实有效的工作保障措施，科学确定总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绩效日常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1.强化政治理论武装，健全完善制度机制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落实省委九届九次全会、九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以及我省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健全完善乡政府预算绩效管理、预算资金管理等制度规定，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绩效实时监控、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等工作，研究制订预算绩效运行过程出现问题的应急处置方案，推动政府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确保全年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2.加强预算支出管理，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编细编实预算，将项目细化到可执行程度，确保批复即可执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按规定对“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进行压减。通过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等措施，切实按年初计划组织开展各项工作活动，及时有序支付资金。加强预算资金支出动态过程管理，及时协调解决预算项目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实时掌握预算支出进度，按照区财政局关于支出进度的关键时间节点，对预算资金项目进度进行通报，加快项目执行。

3.加强内部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资金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最大程度发挥国有资产效能。完善内部监督制度，加强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的督导，对会计资料开展常态化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离任审计制度，加强对全乡物资采购、工程项目等大额资金使用招投标的全过程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4.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优化财务人员知识结构，促进财务人员严格履行职责，提高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调研工作，将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过程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预算绩效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为预算绩效管理创造良好的思想基础和舆论环境，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 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35B | 项目名称 |  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60 | 其中：财政 资金 | 0.6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加强基层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建设，确保满足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延生到基层，掌握全区的安全生产动态。2022年此项经费0.6万元，按季度支付。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基层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建设，确保满足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延生到基层，掌握全区的安全生产动态。2022年此项经费0.6万元，按季度支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全生产信息员人数 | 安全生产信息员人数 | 12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50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 |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 | <1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安全生产信息员满意度 | 安全生产信息员对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村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019 | 项目名称 |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1.34 | 其中：财政 资金 | 11.34 | 其他资金 |   |
| 由村党组织活动经费定期集中培训，提高农村党员的综合素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50%  |  100% |   |   |
| 绩效目标 | 1.由村党组织活动经费定期集中培训，提高农村党员的综合素质2.项目资金支出预计3月底达到50%，6月底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党员数 | 党员数 | 567名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质量指标 | 资金执行率 | 各村项目资金是否足额拨付到位 | =10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拨付此项资金及时率 | ≥9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1.34万元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影响力 | 在辖区开展活动的影响力，得到广大受众的充分认可。 | ≥9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3.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67W | 项目名称 | 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9.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9.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发放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助。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发放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助。2.更好地发挥退役军人作用，参照周边县市区做法，我区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士兵从事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相关工作。2022年12月底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涉及人数 | 涉及人数 | 12个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考核完成率 | 考核完成率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及时率 |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不超年初预算数 | ≤9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拥军优属保障率 | 未发生相关上访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4.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03G | 项目名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9.96 | 其中：财政 资金 | 19.96 | 其他资金 |   |
| 保障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开支，以推进村级组织健康发展，搞好服务保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开支，以推进村级组织健康发展，搞好服务保障2.此项目预计2022年6月份完成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经费保障村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实际保障的村庄数量数 | 9个 | 依据冀组发[2018]14号、徐字[2019]2号 |
| 质量指标 | 保障覆盖率 | 保障村级组织数量占总村数比重 | =100% | 依据冀组发[2018]14号、徐字[2019]2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拨付此项资金及时率 | ≥90% | 依据冀组发[2018]14号、徐字[2019]2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9.96万元 | 依据冀组发[2018]14号、徐字[2019]2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水平提升度 | 村级组织在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方面保障水平的提升程度 | 有所提升 | 依据冀组发[2018]14号、徐字[2019]2号 |

5.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898 | 项目名称 |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50 | 其中：财政 资金 | 0.5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秸秆禁烧，垃圾清理等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4% | 43% | 50% | 100% |
| 绩效目标 | 1.项目资金5000元主要用于秸秆禁烧，垃圾清理等大气污染防治，计划2022年1-12月实施2.污染降低，社会效益较上年凸显，改善空气质量3.项目资金按工作进展月份进行支出，2022年9月底支出50%，12月底支出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境整治覆盖村数 | 环境整治覆盖村数 | 9个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考核完成率 | 考核完成率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按时支付人员费用及时率 | =10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不超年初预算数 | ≤0.5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库区及周边环境改善度 | 库区及周边杂草和秸秆是否有效粉碎清运，达到相关标准 | 有效改善 | 根据工作方案 |

6.党建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4860 | 项目名称 | 党建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00 | 其他资金 |   |
| 整体提升党支部的党建标准，促进工作新的提升。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此项工作，整体提升党支部的党建标准，促进工作新的提升。2.项目资金支出，2022年12月底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 全年组织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 ≥5次 | 徐字[2021]29号 |
| 质量指标 | 党建工作考核通过率 | 各项党建工作是否通过考核 | ≥90% | 徐字[2021]29号 |
| 时效指标 |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党建工作及时完成情况 | ≥90% | 徐字[2021]29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万元 | 徐字[2021]29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党员违纪通报次数 | 党员违纪通报情况 | ≤2次 | 徐字[2021]29号 |

7.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386 | 项目名称 | 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20 | 其中：财政 资金 | 0.2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项目实施，维持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的稳定。有效降低地震灾害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实施，维持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的稳定。有效降低地震灾害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 2.此项经费共计0.204万元，按季度支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津贴人数 | 享受津贴人数 | 11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预算控制数 | ≤204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稳定率 | 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稳定性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地震群测群防人员满意度 | 地震群测群防人员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8.防火护林员工资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47E | 项目名称 | 防火护林员工资补助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6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60 | 其他资金 |   |
| 保障人员工资等方面的经费支出，确保防火护林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人员工资等方面的经费支出，确保防火护林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2.防火护林员工资补助1.6万元，预计2022年1-5月份、10-12月份资金支付完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实发人数比率 | 实发人数占应发人数比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考核完成率 | 考核工作完成占计划完成数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按时支付人员工资及时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不超年初预算数 | ≤1.6万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 能够保障人员日常工作效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防火护林人员满意度 | 防火护林人员满意度 | ≥80% | 工作计划 |

9.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044 | 项目名称 |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5.00 | 其他资金 |   |
| 运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保障村内组织日常活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50% |  100% |   |   |
| 绩效目标 | 1.运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保障村内组织日常活动2.资金支出预计3月底达到50%，6月底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保障村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涉及村委会数 | 9个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质量指标 | 保障覆盖率 | 服务保障覆盖情况 | =10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服务群众相关工作完成及时情况 | ≥9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成本指标 | 预算执行率 | 按照支出进度要求和预算构成执行 | =10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健康生活保障度 | 在辖区开展活动，丰富群众生活，保障公共服务需求 | 有效保障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提供各种政务活动的村组织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0% |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

10.纪检保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90K | 项目名称 | 纪检保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4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40 | 其他资金 |   |
| 进一步完善纪检保障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纪检监察履职能力，提升纪检监察服务能力。保障纪检监察工作正常开展.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开展纪检经费项目，保障纪检监察工作正常开展，计划2022年1-12月实施2.进一步完善纪检保障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纪检监察履职能力，提升纪检监察服务能力。3.项目经费按季度支出，3月底达到25%，6月底达到50%，9月底达到75%，12月底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纪检办案数量 | 全年纪检办案的数量 | ≥5件 | 徐办发【2012】34号 |
| 质量指标 | 纪检案件办结率 | 纪检案件办结情况 | ≥90% | 徐办发【2012】34号 |
| 时效指标 | 纪检办案及时率 | 纪检办案及时情况 | ≥90% | 徐办发【2012】34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4.4万元 | 徐办发【2012】3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纪检办案行为投诉率 | 被投诉案件占办案总量的比例。 | ≤10% | 徐办发【2012】34号 |

11.瀑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及善后工作扶持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1628 | 项目名称 | 瀑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及善后工作扶持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66.95 | 其中：财政 资金 | 266.95 | 其他资金 |   |
| 用于瀑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善后工作的土地补偿，保障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户，维护村级稳定。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用于瀑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善后工作的土地补偿，保障资金安全，不挤占，挪用，将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户，维护村级稳定。2.项目资金下达后，与2022年12月底发放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偿到位的村数 | 补偿到位的村个数 | 6个 | 依据上级文件 |
| 质量指标 | 补偿覆盖率 | 是否占地户全部得到补偿 | =100% | 依据上级文件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 该笔资金投入后是否能够按照规定金额发放落实到位 | =100% | 依据上级文件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669501.23元 | 依据上级文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被占地农民投诉次数 | 被占地农民投诉次数 | ≤1次 | 相关协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补偿受益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90% | 相关计划标准 |

12.瀑河乡2022年脱贫帮扶公益岗位补贴及保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27D | 项目名称 | 瀑河乡2022年脱贫帮扶公益岗位补贴及保险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67 | 其中：财政 资金 | 6.67 | 其他资金 |   |
| 规范就业扶贫公益岗位、乡村服务岗位管理，帮助就业困难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持续稳定增收，为10位在公益岗的人员发放补助并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36% | 60% | 84% | 100% |
| 绩效目标 | 1.规范就业扶贫公益岗位、乡村服务岗位管理，帮助就业困难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持续稳定增收。2.为10位在公益岗的人员发放补助并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四员”岗每人每月500元，人身意外保险667元每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人数 | 补助公益岗位人数 | 10人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质量指标 | 符合率 | 补助人员条件符合率 | =100%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时效指标 | 及时发放率 | 资助经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四员”补助标准 | 5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保险标准 | “四员”人身意外险标准 | 667元/年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四员”收入 | 带动“四员”收入 | 5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公益岗家庭满意度 | 享受公益岗家庭满意度 | ≥95%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13.其他办公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9810044F | 项目名称 | 其他办公费用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12 | 其中：财政 资金 | 0.12 | 其他资金 |   |
| 资金用于办公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4% | 48% | 72% | 100% |
| 绩效目标 | 1.确保我部门日常行政管理方面工作的运行2.确保我部门公务活动的正常开展，资金预计2022年12月底累计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绩效评价次数 | 按年评价资金使用程度 | 1次 | 依据工作要求 |
| 质量指标 | 正常运行率 | 日常工作及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情况 | ≥95% | 依据工作要求 |
| 时效指标 | 控制资金支出 | 资金支出进度占预算全额的比例 | =100% | 依据工作要求 |
| 成本指标 | 预算执行率 | 按照支出进度要求和预算构成执行 | =100% | 依据工作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影响力 | 有效的改善职工作环境，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 | ≥95% | 依据工作要求 |

14.人大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917 | 项目名称 | 人大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开展人大监督、宣传、做好代表履职学习培训工作及代表活动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50%  | 100%  |
| 绩效目标 | 1.开展人大监督、宣传、做好代表履职学习培训工作及代表活动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2.项目资金按工作进展月份进行支出，2022年9月底支出50%，12月底支出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召开人代会次数 | 召开人代会次数 | ≥1次 | 徐字【2019】46号 |
| 质量指标 | 人大代表出席率 | 人大代表出席情况 | ≥70% | 徐字【2019】46号 |
| 时效指标 | 人大日常工作经费保障及时率 | 保障人大日常工作及时开展 | ≥90% | 徐字【2019】46号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徐字【2019】4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人大提议案件数 | 为本辖区民生事项等积极向区人大提议案件数 | ≥1件 | 徐字【2019】46号 |

15.团委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269G | 项目名称 | 团委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00 | 其他资金 |   |
| 主要用于团委综合事务管理，促进团委工作创新改革,切实做好新形势下青年群众工作。保障团委各项工作的开展，提高办事效率。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主要用于团委综合事务管理，促进团委工作创新改革,切实做好新形势下青年群众工作。2.保障团委各项工作的开展，提高办事效率；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50%，9月支出75%，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团员活动次数 | 全年组织开展团员活动次数 | ≥4次 | 徐办发[2018]3号 |
| 质量指标 | 团委工作考核通过率 | 各项团委工作是否通过考核 | ≥90% | 徐办发[2018]3号 |
| 时效指标 | 团委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团委工作及时完成情况 | ≥90% | 徐办发[2018]3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万元 | 徐办发[2018]3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团员入党积极性提升度 | 团员入党积极性的提升程度 | 团员转入党积极分子人数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 | 徐办发[2018]3号 |

16.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694 | 项目名称 | 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46 | 其中：财政 资金 | 2.46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发放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维护社会和谐稳定2.把退役安置工作作为支出国家国防军队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强力推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金足额兑现率 | 该笔资金投入后是否能够按照规定金额发放落实到位 | =100% | 依据部门职责 |
| 质量指标 | 群众来访接待率 | 群众来访接待率 | ≥95% | 依据部门职责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及时发放率 | 该笔资金投入后是否能够按照规定时间发放落实到位 | =100% | 依据部门职责 |
| 成本指标 | 人均发放水平 | 人均发放水平 | =100% | 依据部门职责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 能够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 =100% | 依据部门职责 |

17.维稳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525E | 项目名称 | 维稳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通过开展维稳工作，实现全乡稳定，保证不出现严重影响恶性案件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开展维稳工作，实现全乡稳定，保证不出现严重影响恶性案件  2.项目资金2022年3月底支出达到25%，6月底达到50%，9月底达到75%，12月底达到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的数量 |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的数量 | ≥5件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85%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解决信访案件及时性 | 解决信访案件及时率 | ≥85%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提升度 | 社会稳定水平比上年提高的程度 | 矛盾纠纷数量较上年度有所下降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18.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747 | 项目名称 |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8.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8.00 | 其他资金 |   |
| 为驻村干部开展工作和人身安全提供基本保障提供必要工作和生活条件。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为驻村干部开展工作和人身安全提供基本保障提供必要工作和生活条件。 2.上半年支出50%，下半年支出5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数量 | 选派到村得驻村书记和工作队员总数 | 3人 | 文件依据 |
| 质量指标 | 驻村工作队出勤率 | 实际在岗人数数量/工作队人数总量 | ≥95% | 历史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95% | 历史标准 |
| 成本指标 | 工作队员意外保险费用 | 工作队员意外保险费用 | ≤225元 | 文件依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任务完成率 | 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90% | 历史依据 |

19.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4036 | 项目名称 | 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保障本部门的民兵训练，征兵等工作的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资金按支出进度6月份完成50%，12月份支出完成100%。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保障本部门的民兵训练，征兵等工作的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资金按支出进度6月份完成50%，12月份支出完成100%。2.根据上级要求，认真制订基干民兵和专武干部培训计划和方案，严格组织人员按质按量完成训练任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民兵训练次数 | 组织民兵训练次数 | ≥2次 | 徐办字[2018]36号 |
| 质量指标 | 民兵训练出勤率 | 民兵训练出勤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时效指标 | 民兵训练工作完成及时率 | 民兵训练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徐办字[2018]3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层民兵能力提升比率 | 通过调研，基层民兵应急能力、装备保障能力等有所提升人数所占比重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20.徐水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457 | 项目名称 | 徐水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39.22 | 其中：财政 资金 | 739.22 | 其他资金 |   |
| 用于加大新建廊道绿化，加大与主城区间连接线的绿化建设，打造布局合理，结构完整，层次丰富兼具保护和景观功能的绿道绿廊。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100% |
| 绩效目标 | 1.依据“保城执函[2021]207号”文件要求，加大新建廊道绿化，加大与主城区间连接线的绿化建设，打造布局合理，结构完整，层次丰富兼具保护和景观功能的绿道绿廊。  2.此项目资金739.219809万元，预计资金12月份全部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完成率 | 建设绿道绿廊数量情况 | =100% | 保城执函[2021]207号 |
| 质量指标 | 植被存活率 | 植被完好存活情况 | ≥95% | 依据合同要求 |
| 时效指标 | 建设及时率 | 绿道绿廊建设及时程度 | ≥95% | 依据合同要求 |
| 成本指标 | 建设成本 | 绿道绿廊建设不超过预算数 | 739.21万元 | 依据合同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省级园林县城数量 | 反映通过绿道绿廊建设促使本区成为省级园林县城情况 | 1个 | 依据合同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上级部门满意度 | 反应上级部门对建设绿道绿廊满意度 | ≥85% | 通用标准 |

21.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10001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本级 | 部门：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34P | 项目名称 | 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86 | 其中：财政 资金 | 4.86 | 其他资金 |   |
| 用于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做好人民调解工作，更好、更快调解诉前案件和信访案件，完成当年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工作的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7% | 63% | 85% | 100% |
| 绩效目标 | 1. 通过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做好人民调解工作，更好、更快调解诉前案件和信访案件2.完成当年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工作3.预计于5月份前支出45%，11月底前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选任人数 | 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人数情况 | 2人 | 计划要求 |
| 质量指标 | 调解员条件符合率 | 反映选任的专职人民调解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 | =100% | 计划要求 |
| 时效指标 | 选任及时率 | 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的及时程度 | =100% | 计划要求 |
| 成本指标 | 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成本 | 反映项目支出金额不高于预算金额 | ≤4.86万元 | 计划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调解案件成功率 | 调解成功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数量的比率 | ≥95% | 计划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反映群众对专职人员工作的满意程度 | ≥85% | 计划要求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附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空表。

|  |
| --- |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 保定市徐水区瀑河乡人民政府 | 部门：万元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部门**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部门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我部门固定资产总金额为**122.56**万元（详见下表）。我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拟购置金额为0。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部门：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122.56** |
|  1、房屋（平方米） | 1723.32 | 27.82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623.32 | 14.35 |
|  2、车辆（台、辆） | 4 | 13.51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  |  |
| 其中：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  |  |
|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81.23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部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